

· 供批判用 ·

“四人帮”罪行材料

(七)

总参谋部政治部印

一九七六年十二月

三总部关于民兵指挥部问题调查组

与上海民兵指挥部座谈记录

三总部关于民兵指挥部问题调查组 与上海民兵指挥部座谈记录

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四日下午，在上海东湖招待所，上海民兵指挥部周宏宝、吴立义、钟定栋等人，讲了有关建立民兵指挥部的一些问题，现整理如下：

一、民兵指挥部要在地方党委直接领导下，不要条条专政，直接向市委汇报，布置工作，不属警备区领导。

二、要体现以工人为主体，要有相当数量的工人参加领导工作，一定要占指挥部人数的40—50%，反对打仗非军队领导不可，不能把民兵纳入某一条线下，军队怎么指导法？不能在军队的领导下，防止机关官仔主义化。叫军队管，就想按照自己原来办法管，不是按革命路线原则管。不是谁管的问题，而是首先把路线搞好。过去部队有局限性，多从部队角度考虑问题，用部队一套办法搞民兵行不通。从军队的地位、身分来考虑问题大有关系。对军区、警备区怎么办？主要从路线上去考虑，谁简单吃掉谁都不好。

三、征兵工作，如果武装部撤销，征兵工作由民兵指挥部主管。民兵武器装备，民兵指挥部不管不行，民兵武器要坚定不移地依靠工人阶级，否则，不好解决问题。

四、研究民兵体制不能修修补补，要来个大革命，只注意调整关系不行，对这一新生事物必须支持。军队派一部分干部参加民兵指挥部有好处，但参加人数不宜过多，军队干部可以定期轮换。县区人武部的大部分干部和民兵工作已合并到民兵指挥部，武装部没有存在的必要了，武装部党委作用不大了，因此，区县武装部可以撤销，干部可作适当安排。

五、建议中央建立相应的民兵指挥部，统管全国民兵工作，放在党中央、国务院、中央军委都可以，可作为国务院、军委一个机构，也可对内是中央军委的机构，对外用国务院的名义。有的人建议叫“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兵指挥部”。从中央到地方都要建立民兵指挥部，在党委直接领导下，体现老中青、军干群的原则。